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职能简介。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是乐山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土地储备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参与有关土地储备管理政策的调研、拟订，参与编制乐山市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按照市政府批准的年度土地储备计划，负责组织实施乐山市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土地收储工作，建立和规范管理土地储备库；负责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保护、管理及临时利用等工作；负责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的申报、使用和管理；参与储备土地供应（处置）前期地价评估、项目成本测算和核算、方案编制等事务性工作，协助储备土地出让等工作；受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指导全市土地储备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承办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重点工作。

1. 围绕土地出让计划，全力推进土地出让，加强与市中区政府、市级相关部门对接，加大拟出让地块清场进度，加快地块周边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政府土地收益最大化。

2. 根据 2024 年土地出让计划及市政府重点项目建设需求，规范开展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协商收回，保障重点项目建设用地，盘活低效、闲置存量土地。

3. 科学编制 2024 年土地储备计划（含三年滚动计划），

按计划实施土地储备。

4.继续加强储备土地管理，加大储备土地巡查力度，加强对第三方管护公司的监管，保障储备土地不受到侵犯。

5.继续做好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填报工作，并加强对区县的指导。

6.做好房地产市场调研，积极向外宣传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乐山发展机遇、土地区位优势及投资价值，吸引更多具备实力的企业关注土地市场。

7.积极协调市财政，争取土地储备资金保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无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无
2	无
3	无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00 年经乐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的批复》（乐编发（2000）7 号）批准成立。2023 年在职在岗干部职工 26 人，内设办公室、财务部、储备部、收购部、市场部、计划部 6 个部门。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为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正科

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中心主任、副主任由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任命，人员工资和经费全额纳入市级财政预算。

第二部分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01 月 31 日

表 1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2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6,161.4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7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2,48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7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7,664.35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484.62	本年支出合计	120,484.62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0,484.62	支出总计	120,484.62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 计	120,484.62		4,323.20	116,161.42							
		120,484.62		4,323.20	116,161.42							
382303	乐山市土地 储备中心	120,484.62		4,323.20	116,161.42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20,484.62	316.27	120,168.35		
					120,484.62	316.27	120,168.35		
				乐山市土地 储备中心	120,484.62	316.27	120,168.35		
208	05	05	382303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2.64	12.64			
208	05	06	382303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6.32	6.32			
208	99	99	382303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2.20	2.20			
210	11	02	382303	事业单位医 疗	3.79	3.79			
212	08	01	382303	征地和拆迁 补偿支出	90,808.50		90,808.50		
212	08	02	382303	土地开发支 出	12,000.00		12,000.00		
212	08	06	382303	土地出让业 务支出	480.00		480.00		
212	10	01	382303	征地和拆迁 补偿支出	8,891.50		8,891.50		
212	11		382303	农业土地开 发资金安排 的支出	300.00		300.00		

220	01	50	382303	事业运行	285.47	280.47	5.00		
220	01	99	382303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00		19.00		
221	02	01	382303	住房公积金	10.85	10.85			
232	03	01	382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982.93		3,982.93		
232	04	31	382303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681.42		3,681.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本年收入	120,484.62	一、本年支出	120,484.62	4,323.20	116,161.42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入	4,323.20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收入	116,161.42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 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 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 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1.15	21.15		
		社会保险基金 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79	3.7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12,480.00		112,480.00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304.47	304.47		
		住房保障支出	10.85	10.85		
		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7,664.35	3,982.93	3,681.42	
		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总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合计	120,484.62	120,484.62	4,323.20	316.27	4,006.93	116,161.42		116,161.42																
				120,484.62	120,484.62	4,323.20	316.27	4,006.93	116,161.42		116,161.42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120,484.62	120,484.62	4,323.20	316.27	4,006.93	116,161.42		116,161.42																
			工资福利支出	241.90	241.90	241.90	241.90																				
301	01	382303	基本工资	33.13	33.13	33.13	33.13																				
301	02	382303	津贴补贴	1.12	1.12	1.12	1.12																				
301	02	382303	地方津贴补贴	1.12	1.12	1.12	1.12																				
301	07	382303	绩效工资	22.79	22.79	22.79	22.79																				

302	99	382303	公用经费预留	0.72	0.72	0.72	0.72																																	
302	99	3823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7	9.87	9.87	2.50	7.3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664.35	7,664.35	3,982.93		3,982.93	3,681.42	3,681.42																														
307	01	382303	国内债务付息	7,664.35	7,664.35	3,982.93		3,982.93	3,681.42	3,681.42																														
			资本性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310	09	382303	土地补偿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 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4,323.20	4,323.20	
					4,323.20	4,323.20	
				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	4,323.20	4,323.20	
208	05	05	38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4	12.64	
208	05	06	38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2	6.32	
208	99	99	38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210	11	02	382	事业单位医疗	3.79	3.79	
220	01	50	382	事业运行	285.47	285.47	
220	01	99	382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00	19.00	
221	02	01	382	住房公积金	10.85	10.85	
232	03	01	382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982.93	3,982.93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316.27	277.40	38.87
				316.27	277.40	38.87
		382303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316.27	277.40	38.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90	241.90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33.13	33.1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12	1.12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1.12	1.12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22.79	22.79	
301	07	3010701	基础性绩效工资	14.89	14.89	
301	07	3010702	奖励性绩效工资	7.90	7.90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4	12.64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2	6.32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9	3.79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2.20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71	0.71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47	0.47	
301	12	301120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1	1.01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5	10.85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07	149.07	
301	99	3019901	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127.12	127.12	
301	99	3019913	事业平时绩效工资	21.95	2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37	35.50	38.87
302	01	30201	办公费	9.88		9.88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8.58		8.58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1.30		1.30
302	05	30205	水费	0.17		0.17
302	05	3020501	办公卫生用水	0.17		0.17
302	06	30206	电费	0.40		0.40
302	06	3020601	办公用电费	0.40		0.4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25		1.25
302	07	3020701	邮寄费	0.05		0.05
302	07	3020702	电话费	0.60		0.60
302	07	3020705	网络通讯费	0.60		0.6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	17	3021701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35.50	35.50	
302	26	3022601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35.50	35.5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2.90		2.90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0.98		0.98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1.92		1.92
302	29	30229	福利费	1.47		1.47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5.60
302	31	3023101	燃料费	2.00		2.00
302	31	3023102	维修费	2.00		2.00
302	3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0.60		0.60
302	31	3023104	保险费	0.70		0.70
302	3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0		0.3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9		16.99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0.04		0.04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13.73		13.73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0.72		0.72
302	9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4,006.93
					4,006.93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4,006.93
				事业运行	5.00
220	01	50	382303	法律诉讼费用	5.00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00
220	01	99	382303	土地储备业务支出	19.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982.93
232	03	01	382303	一般债券付息	3,982.9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5.80		5.60		5.60	0.20
		5.80		5.60		5.60	0.20
382303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5.80		5.60		5.60	0.20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6,161.42		116,161.42
					116,161.42		116,161.42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116,161.42		116,161.42
212	08	01	382303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808.50		90,808.50
212	08	02	382303	土地开发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2	08	06	382303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80.00		480.00
212	10	01	382303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891.50		8,891.50
212	11		38230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32	04	31	382303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681.42		3,681.4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382303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5）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十三、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年度）（公开表 6）

金额：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82-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		120,168.35									
51110022T000007258228-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项目	100,000.00	为进一步规范国有土地收储行为,增强政府对建设用地市场的保障和调控能力,促进土地资源高效配置和合理利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储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乐山实际,制定《乐山市主城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协商收回工作实施方案》,并需经土委会通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储土地面积	≥	1433.54	亩	10		
					收储土地数量	≥	23	宗	10		
				质量指标	土地收储补偿合规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收储土地款支付及时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效率	≥	95	%	20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用地和项目用地保障	≥	95	%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土地节约利用	=	100	%	5		
满意	服务对象满	被收储企业或个人满	≥	95	%	10					

			度指标	意度指标	意 (%)					
51110022T000007258231- 储备土地前期开发工程项目	12,000.00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财综[2018]8号)有关要求,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应按照该地块的规划,完成地块内的道路、供水、供电、排水、通讯、围挡等基础设施建设,并进行土地平整,满足必要的“通平”要求。具体工程要按照有关规定,选择工程勘测、设计、施工和监理等单位进行建设,工程完成后,土地储备机构应按规定开展验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搬迁数量	≥	6	个	20	
				质量指标	地块前期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管网搬迁完成及时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储备土地利用效率	=	100	%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用地和项目用地保障率	≥	95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2T000007258251- 国有土地评估、测绘、环评项目	300.00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财综[2018]8号)有关要求,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及三年滚动计划,合理确定未来三年土地储备规模,拟通过政府采购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土地测绘数量	≥	32	宗	5	
					完成土地环评数量	≥	2	宗	5	
					完成土地评估数量	≥	48	宗	5	
			质量指标	成果准确率	=	100	%	20		
				土地评估、测绘、环评符合行业标准率	=	100	%	5		
			时效指标	土地评估、土地测绘、土地环评完成及时率	=	100	%	10		

			式通过第三方机构对拟出让及拟收储土地进行评估、测绘、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出让保障率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2T000007258265-国有储备土地管护项目	100.00	为进一步加强乐山市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国有储备土地的管护工作,防止侵占、破坏国有储备土地权利等行为发生,根据《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17〕17号)相关规定,制定《乐山市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国有储备土地管护工作方案》,并经2019年4月8日市政府第6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我中心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有必备人员和专业实力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管护。合同签订一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储备土地管护数	≥	25	宗		10	
				质量指标	土地管护工作达标率	≥	95	%		20	
				时效指标	管护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储备土地资源利用率	≥	95	%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用地和项目用地保障	≥	95	%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及周边环境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2T000007258309-土地储备计划及规划编制项目	80.00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财综〔2018〕8号)及《地方政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储备计划编制数	≥	1	个		10	
					城市规划设计编制数	≥	1	个		10	
				质量指标	土地储备计划及规划编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土地储备计划及规划	=	100	%		1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62号）有关要求，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及三年滚动计划，合理确定未来三年土地储备规模，对三年内可收储的土地资源，在总量、结构、布局、时序等方面做出统筹安排。我中心拟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启动《乐山市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含2024年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工作。因城市规划需要，需对2024年拟出让地块城市规划设计，我中心拟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拟出让地块进行城市规划编制工作。			编制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土地利用率	≥	95	%	15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资源合理配置率	≥	95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2T000007258395-土地储备业务支出	19.00	日常办公等相关费用支出，保障土地储备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数	≤	96	次	2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投入使用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买及时率	≥	95	%	10	
						印刷资料及时性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正常运转保障率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标								
51110022T000007258496- 法律诉讼费用	5.00	2024 年围绕年初目标任务，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相关业 务产生的法律诉讼费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诉讼数量	≥	2	次	10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结案率	≥	95	%	20		
				时效指标	民事诉讼案件处理及 时率	≥	95	%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单位工作正常运转保 障率	=	100	%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3T000008970462- 一般债券付息	3,982.93	支付 2024 年一般债券付息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次 数	≥	12	批次	10		
				质量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足 额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及 时率	=	100	%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地方政府债券信誉率	≥	95	%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	95	%	10		
51110023T000008970489- 专项债券付息	3,681.42	2024 年专项债券付息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次 数	≥	12	批次	10		
				质量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足 额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及时率	=	100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政府债券信誉率	≥	9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	95	%	10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公开表 7）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此表无数据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金额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3,547,000.00					
382303-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3,547,000.00					
51110022T000007258251-国有土地评估、测绘、环评项目	C20020900-房地产土地评估服务	1	1,200,000.00	是	是	否	否	
51110022T000007258251-国有土地评估、测绘、环评项目	C19040000-测绘服务	1	1,000,000.00	是	是	否	否	
51110022T000007258265-国有储备土地管护项目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1	1,000,000.00	是	是	否	否	
51110022T000007258309-土地储备计划及规划编制项目	C13010000-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1	300,000.00	是	否	否	否	2024年及以前年度

								土地储备计划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2	7,000.0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20,000.00	是	是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	20,000.00	否	否	否	否	

第三部分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20484.62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6096.31万元，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120484.6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23.20万元，占3.5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16161.42万元，占96.41%；事业收入0万元，占0.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120484.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6.27万元，占0.26%；项目支出120168.35万元，占99.7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20484.62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6096.31万元，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23.20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6161.4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248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664.3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23.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1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 万元，占 0.49 %；卫生健康支出 3.79 万元，占 0.0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7 万元，占 7.04 %；住房保障支出 10.85 万元，占 0.25 %；债务付息支出 3982.93 万元，占 92.1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64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为 6.32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7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85.4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85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8.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982.93

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利息所发生的的支出。及时还本付息，有利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6.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7.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支出。

公用经费 38.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8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60 万元。2024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3 年预算持平。

2024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3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万元，用于保障土地收储、土地出让、储备土地巡查、管护等工作开展所需的公务用车保险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6161.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16161.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6115.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减少。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经费相关科目，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为零。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5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54.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0168.3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0168.3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包括支付工资保险公积金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政务专项费用。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涉及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是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保障工作运转各项费用，包括支付工资保险公积金以及办公费等费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2.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项）：主要用于支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利息。

13.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利息。

14.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以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安排的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

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